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8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为不超过1.9亿元,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为不超过2.3亿元)、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起息日期	赎回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5.02.07	2025.02.28	2.23%	6,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及闲置自有资金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赎回日	收益(万元)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2.20	2024.05.20	22.44	3,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307778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3.11.24	2024.05.22	7.19	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6.12	2024.06.28	3.29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4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029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1.09	2024.07.08	28.76	2,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1.08	2024.07.09	110.19	5,000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	华安证券恒赢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1.16	2024.07.15	49.97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386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4.25	2024.07.24	4.83	7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7.11	2024.07.29	3.69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5.16	2024.08.16	33.15	5,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8.02	2024.08.30	5.41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1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8.15	2024.09.18	1.54	1,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9.03	2024.09.30	15.44	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3	中信证券信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债券型一级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6.27	2024.10.15	7.89	1,0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7.12	2024.10.16	22.06	5,110.2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10.08	2024.10.31	11.85	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6	海通安润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8.14	2024.11.12	7.34	1,000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5.13	2024.11.13	40.08	3,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12.03	2024.12.31	13.50	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9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83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6.04	2024.12.04	34.75	3,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银河金汇银河水星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6.27	2024.12.25	17.74	1,000	银河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	华安证券月月赢2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11.12	2024.12.10	6.37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12.03	2024.12.31	13.50	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2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5.01.08	2025.01.27	7.61	6,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24	东北证券裕赢系列S45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8.70	75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东北证券裕赢系列S46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7.94	75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	东北证券裕鳍系列S7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15.12	1,5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成立日期/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3年第391期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2023.06.26	2026.04.20	3.30%	2,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2023年第22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2023.12.11	2026.04.01	3.10%	1,500	中国农业银行
3	华安证券季季赢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5.01.24	2025.04.23	4.0%	2,049.9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增盈43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29	2025.02.25	1.72%-3.81%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765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8.23	2025.08.18	1.00%-2.50%	1,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820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9.10	2025.03.10	1.00%-2.60%	6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10.17	2025.04.15	–	5,000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	金山深信看涨42期	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注①	2024.11.11	2025.08.11	不低于1.15%	1,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11.15	2025.05.15	1.25%- 2.40%或2.60%	3,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12.09	2025.03.10	0.65%-1.9%或2.10%	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5.01.08	2025.03.07	2.15%	1,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2	华安证券恒赢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5.01.16	2025.07.15	3.80%	1,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华安证券恒赢欧普康视专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5.01.16	2025.04.15	3.50%	1,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中信证券信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债券型一级基金	自有资金	2025.01.20	2026.01.19	4.35%	1,0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	华夏理财悦安鑫固定收益纯债型封闭式理财产品1号	固定收益纯债型	自有资金	2025.01.17	2025.05.16	2.45%-3.05%	1,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银河水星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5.01.23	2025.07.23	3.30%	1,000	银河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26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2025.01.27	最短持有28天	1.60%-3.10%	3,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24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2025.01.27	最短持有7天	1.60%-3.10%	1,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5.02.07	2025.02.28	2.23%	6,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注:购买时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因项目结余永久补流,资金来源调整为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2,500万元(含本次新增),占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的29.76%;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5,149.90万元,占用于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额度的83.83%。

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5-007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充分保障全体股东行使表决权,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下午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2025年2月11日14:40起,预计会期半天;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5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5年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公司暂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均为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段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燕园路85号广垦天河1号B塔22层3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特别提示

议案2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以上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作出统计。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现场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现场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股东可凭现场登记所需的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信函请寄至:"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700,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master@ytdairy.com,邮件主题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将相关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传真号码:020-32631317。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须在2025年2月10日17:00前送达公司,请股东及时电告确认,电话:020-32631998。

2. 登记时间:2025年2月7日-8日(9:00—12:00、14:00—17:00)。

3.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海嫩

联系电话:020-32631998

联系传真:020-32631317

联系邮箱:master@ytdairy.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0700

5.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与交通费用请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2

2.投票简称:燕塘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此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此次股东大会设置了"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2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 (先生/女士)按照如下投票指示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对于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请股东在该议案的表决意见任一栏处填写"回避",否则,公司有权按回避予以处理。

2、如股东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且应遵守委托人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始,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1月份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包括生猪养殖业务,现公司就每月生猪销售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5年1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5年1月销售生猪57.14万头(其中仔猪29.94万头,商品猪27.20万头),环比下降3.75%,同比上升32.96%;销售收入6.82亿元,环比下降6.16%,同比上升73.08%。

商品猪(扣除仔猪后)销售均价15.34元/公斤,较上月下降3.91%;均重129.47公斤/头,较上月下降2.44%。

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月份	生猪销量(万头)		销售收入(亿元)		商品猪价格(元/公斤)	商品猪均重(公斤)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2024年1月	42.98	42.98	3.94	3.94	13.51	132.70
2024年2月	22.08	65.06	1.94	5.88	13.26	130.61
2024年3月	27.21	92.27	2.65	8.53	13.88	133.32
2024年4月	18.15	110.42	2.69	11.22	13.79	136.02
2024年5月	24.75	135.17	2.96	14.18	15.05	129.51
2024年6月	23.75	158.92	3.20	17.38	17.63	132.46
2024年7月	22.99	181.91	3.87	21.25	18.50	134.82
2024年8月	27.70	209.60	4.56	25.81	19.72	131.84
2024年9月	38.08	247.68	5.13	30.93	18.62	133.72
2024年10月	54.36	302.04	7.38	38.32	17.70	137.58
2024年11月	53.26	355.30	7.63	45.95	16.52	138.98
2024年12月	59.37	414.66	7.27	53.21	15.96	132.71
2025年1月	57.14	57.14	6.82	6.82	15.34	129.47

注:以上数据如存在尾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二、原因说明

2025年1月,公司生猪销售数量及销售收入同比上升较大主要是公司经营策略调整所致。

三、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投资风险:

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性风险,是客观存在、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邦科技")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内容包括:

1、为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持续、稳健发展,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新增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21亿元(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其中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11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10亿元。在全年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同类担保对象间调剂使用。以上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类金融机构及财务公司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保理业务、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合作进行融资租赁业务,以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中粮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厦门国贸农产品有限公司、厦门国贸农林有限公司、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大连象屿农产有限公司、物产中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北大荒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耀贸易有限公司、中牧(上海)粮油有限公司、上海鼎牛饲料有限公司、北京京粮绿谷贸易有限公司等供应商发生的饲料原料等购销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

2、为缓解公司产业链部分优质养殖户、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资金周转困难的状况,加强其与公司的长期合作,促进生态圈合作伙伴与公司的共同进步,保证生态圈合作伙伴的稳定,有效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恢复与发展,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产业链养殖户和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的融资提供不超过16亿元(含本数)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授权期内任一时点公司对养殖户和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的担保余额不能超过最高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在授权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2024-091)。

二、担保进展情况

1、近日,公司向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贸农产品有限公司、黑龙江国贸农产有限公司、鄂农发(厦门)农产有限公司出具了《担保书》,公司为韶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红安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信丰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沙洋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德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漳州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樟树市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抚州双正饲料有限公司、重庆市江津区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共青城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宜昌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赤峰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贵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大悟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南宁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怀化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新干县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常德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鄱阳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长沙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昆明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大理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宿迁宿豫区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23家子公司")采购农产品等相关业务提供最高本金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近日,公司与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韶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红安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信丰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沙洋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德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漳州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樟树市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抚州双正饲料有限公司、宜昌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贵阳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共青城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重庆市江津区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大悟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南宁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怀化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新干县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常德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鄱阳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长沙新正邦饲料有限公司、昆明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大理正邦饲料有限公司、宿迁宿豫区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赤峰农旺阁饲料有限公司、南昌双正畜牧有限公司、南昌双正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双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26家子公司")采购农产品等相关业务提供最高本金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被担保方为合资公司的,持有合资公司40%股权的股东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双胞胎畜牧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的范围为公司承担责任范围的40%,公司已与反担保方签署了《反担保协议》。

本次担保发生额在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一

1、合同主体:

债权人: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贸农产品有限公司、黑龙江国贸农产有限公司、鄂农发(厦门)农产有限公司

保证人: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23家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担保函所担保的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大写:人民币捌仟万元整)。在主合同所确定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主合同之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差旅费)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前述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担保函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金额。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协议二

1、合同主体:

债权人:厦门建发物产有限公司及其指定的28家子公司或关联公司具体名单以债权人、保证人双方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合同号DBZB-2025)

保证人: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26家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连续交易项下(包括但不限于买卖、代理采购/进口、代理销售/出口等)债务人应付的所有货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诉讼保全责任险保险费、差旅费、通讯费、公证费、鉴定费、出证服务费、翻译费等,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以人民币10,000万元为限。

4、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为401,227.18万元,占2023年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22.93%,占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12%。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9,369.1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4%;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余额11,05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0%。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尚未发生逾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逾期金额4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4%,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产业链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的融资提供担保所产生的,被担保人均为与公司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优质养殖户和经销商等生态圈合作伙伴,并经由公司严格审查和筛选其资质后确定,整体风险可控。针对违约风险,公司已制定了专门应对措施,并将持续关注并加强担保风险管理。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2025-014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公告为上海饰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购人"或"上海饰杰")要约收购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交大昂立")股份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 申报代码:706095

● 申报价格:4.50元/股

● 要约收购期限: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30个自然日,即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2月13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披露了《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以下简称"要约收购报告书"),上海饰杰向除上海饰杰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交大昂立全体股东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发出部分要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00%,要约收购价格为4.50元/股。公司现就本次要约收购的有关情况做如下提示:

一、要约收购报告书的主要内容

本次要约收购的目标公司为交大昂立,所涉及的要约收购的股份为除上海饰杰、上海韵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韵简")、丽水新诚新创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水新诚")、丽水农帮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丽水农帮")、上海予适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予适贸易")以外的交大昂立全体股东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具体情况如下:

被收购公司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被收购公司股票简称	交大昂立
被收购公司股票代码	600530.SH
收购股份的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预定收购的股份数量	38,746,000
占被收购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00%
支付方式	现金
要约价格	4.50元/股
要约收购有效期	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2月13日

二、本次要约收购的目的

收购人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上市公司价值的认可,促进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决定采用部分要约收购的方式增持上市公司的股份,以进一步提高对交大昂立的持股,坚定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

本次要约类型为主动要约,并非履行法定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要约收购不以终止交大昂立的上市地位为目的。

三、要约收购资金的有关情况

按照要约价格为4.50元/股计算,本次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为174,357,000元。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收购人,上海饰杰已于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公告前将33,321,560元存入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并于2025年1月8日追加存入1,549,840元,合计34,871,400元(不低于本次要约收购所需最高资金总额的20%),作为本次要约收购的履约保证金。

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资金来源于收购人自有资金及合法自筹的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利用本次收购所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的融资的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收购人承诺具备本次要约收购所需要的履约能力。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收购人将根据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临时保管的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确认收购结果,并按照要约条件履行收购要约。

四、本次要约收购的有效期限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共计30个自然日,要约收购期限自2025年1月15日起至2025年2月13日止。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在要约收购期限内,投资者可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截至前一交易日的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以及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数量。

五、受要约人预受要约的方式和程序

1、申报代码:706095

2、申报简称:交昂收购

3、要约收购有效期限内,被收购公司的股东依法申请预受要约或撤回预受要约的,可以按照下列程序办理:

(1)预受要约申报。股东应当在要约收购有效期内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方向:预受要约应当申报卖出。预受要约有效的股份数量以股东当日收市后实际持有的未被冻结、质押的股份余额为准。

股东在申报预受要约的当日申报卖出已预受股份的,卖出申报有效,但卖出申报未成交部分计入有效预受申报。

有效预受要约的股份将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予以临时保管。股份在临时保管期间,股东不得再行转让该部分股份。

(2)股东撤回预受要约。预受要约股份申请撤回预受要约的,应当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3个交易日前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要约收购中相关股份撤回预受要约事宜。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预受要约股东的撤回申请解除对预受要约股票的临时保管。

已预受要约的股份将于撤回申报的次日解除临时保管,并可以进行转让。若申报撤回预受要约数量大于已预受股份(含当日预受)数量,则超出部分无效,剩余撤回申报有效。

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3个交易日内,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3)被收购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股东仍可办理有关预受要约或撤回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

(4)要约收购期限内,如收购要约发生变更,股东已申报的预受要约不再有效,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自动解除相应股份的临时保管;股东如接受变更后的收购要约,须重新申报。

(5)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后,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不高于本次预定收购股份数38,746,000股,则收购人按照收购要约约定的条件收购被股东预受的股份;若预受要约股份的数量超过38,746,000股,则收购人按照同等比例收购被股东预受的股份,计算公式如下: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股东处购买的股份数量=该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数×(38,746,000股÷要约收购期间所有股东预受要约的股份总数)。余下预受要约股份解除临时保管,不予收购。

收购人从每个预受要约的股东处购买的股份不足一股的余股的处理将按照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权益分派中零碎股的处理办法处理。

六、股东撤回预受要约的方式和程序

(一)撤回预受要约

预受要约股份申请撤回预受要约的,应当在收购要约有效期的每个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其股份托管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要约收购中相关股份撤回预受要约事宜,证券公司营业部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有关申报手续。申报指令的内容应当包括:证券代码、会员席位号、证券账户号码、合同序号、撤回数量、收购编码。要约收购期限内(包括股票停牌期间),上市公司股东可办理有关撤回预受要约的申报手续。撤回预受要约申报当日可以撤销。

(二)撤回预受要约情况公告

要约收购期限内的每个交易日开市前,收购人将在上交所网站上公告上一交易日的撤回预受要约的情况。

(三)撤回预受要约的确认

撤回预受要约申报经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后次一交易日生效。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撤回预受要约的股份解除临时保管。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3个交易日前,预受股东可以委托证券公司办理撤回预受要约的手续,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预受要约股东的撤回申请解除对预受要约股票的临时保管。在要约收购期限届满前3个交易日内,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四)竞争性要约

出现竞争要约时,预受要约股东就初始要约预受的股份进行再次预受之前应当撤回原预受要约。

(五)权利限制

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或设定其他权利限制情形的,证券公司应当在协助执行股份被设定其他权利前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撤回相应股份的预受申报。

(六)撤回预受要约的限制

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最后三个交易日,预受股东不得撤回其对要约的接受。

七、预受要约情况

截至2025年2月6日,本次要约收购预受要约股份总数为1,010,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305%。

八、本次要约收购的详细信息

投资者如欲了解本次要约收购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全文。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5-005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2月7日在厦门市海沧区公司五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并获全体董事确认。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成员应到九人,实际参会人数九人。公司监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授权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许可使用商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威医疗")签订《商标许可协议》,拟授权金达威医疗及其子公司许可使用注册号为"第48910606号"、"第38306735号"及"第68620345号"的注册商标。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7日至2028年2月6日,许可费为12万元/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授权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许可使用商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江斌先生、陈佳良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5-006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许可使用商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了进一步推动实施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发展战略,扩大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创造更高品牌价值,扩大并丰富产品品牌,达到共赢局面,公司拟许可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威医疗")使用相关商标并签署相关协议,金达威医疗每年支付商标授权许可使用费12万元。公司许可金达威医疗将其使用于其生产产品中。

2、商标许可范围与商标核定使用商品相同,被许可方承诺商标不用于与许可方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商标的许可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7日至2028年2月6日。如需延长商标许可使用时间,由双方另行续订商标许可使用合同。

3、金达威医疗系公司控股股东厦门金达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达威投资")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2025年2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授权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许可使用商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江斌先生、陈佳良先生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5、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36万元,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罗莉娟

3、注册资本:3000万元

4、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5、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2266号1号楼三层301室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美容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8、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达威医疗总资产3,244.84万元,净资产-525.11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27.62万元,净利润-1,727.5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关联关系说明:金达威医疗系公司控股股东金达威投资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金达威医疗系公司关联法人。

10、经查询,金达威医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标的为公司在国家知识产权局注册登记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文字或图样	《商标注册证》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或服务	注册有效期限
1	金达威	第48910606号	第10类:人造外科移植物;外科用缝合材料;缝合材料;人造乳房;人造材料组成的骨缝填充物;外科植入用心瓣膜;外科整形用人造髋关节;外科手术用骨替代物;用于固定假肢的假肢接受腔;移植物(人造材料)(截止)	自2021年3月21日至2031年3月20日
2	KINGDOMWAY	第38306735号	第35类: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市场营销;制作电视购物节目(截止)	自2020年4月21日至2030年4月20日
3		第68620345号	第35类:药用、兽医用、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截止)	自2023年8月14日至2033年8月13日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商标许可使用费的确定主要基于商标的品牌效应、产品销售规模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许可使用范围及期限:公司将已注册的使用在第10类的"第48910606号"商标,许可金达威医疗使用在第10类商品上;将已注册的使用在第35类的"第38306735号"商标,许可金达威医疗使用在第35类商品上;将已注册的使用在第35类的"第68620345号"商标,许可金达威医疗使用在第35类商品上。商标许可范围与商标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相同,被许可方承诺商标不用于与许可方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商标的许可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7日至2028年2月6日。如需延长商标许可使用时间,由双方另行续订商标许可使用合同。

2、许可使用费及支付方式:金达威医疗在商标使用期限内支付使用费用为每年12万元。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其他安排,不存在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情况。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12个月公司与金达威医疗及金达威投资均未发生关联交易。

八、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商标的被许可方金达威医疗具有良好市场形象,公司授权金达威医疗使用前述商标后,自行承担商标宣传费用,并通过品牌宣传提升上述商标的品牌价值,有利于公司品牌的建设,符合公司进一步发展需要。公司将拥有的注册商标许可金达威医疗使用,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创造更高品牌价值,对公司有积极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金达威医疗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许可使用商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授权金达威医疗许可使用商标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品牌的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创造更高品牌价值,对公司有积极影响。上述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基于上述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七日

股票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B股 股票代码:600841 900920 编号:临2025-007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有关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于2024年8月2日、8月15日、8月21日、8月28日、10月10日、11月1日、12月3日和2025年1月4分别披露了《关于诉讼情况的公告》(临2024-042)、《关于上汽红岩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临2024-044)、《关于上汽红岩募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临2024-045)、《关于上汽红岩诉讼及部分资产被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的进展公告》(临2024-051)、《关于上汽红岩诉讼及部分资产被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的进展公告》(临2024-058)、《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有关进展的公告》(临2024-063)、《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有关进展的公告》(临2024-066)和《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有关进展的公告》(临2025-002),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告。现将公司2025年1月新增诉讼、仲裁及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诉讼、仲裁情况

经统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含其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车桥(重庆)有限公司,下同)及本公司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作为原告提起诉讼、仲裁或作为被告收到起诉书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14项(其中13项未结案,1项已结案),涉案本金2,997.92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0.54%,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诉讼、仲裁数量	标的数额(本金)	诉讼事项
上汽红岩及公司作为原告	0	0	合同纠纷等
上汽红岩及公司作为被告	14	2,997.92	

上述诉讼、仲裁事项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诉讼、仲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标的数额(本金)	案由	状态
1	(2025)渝0192民初181号	浙江灏同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安吉红岩物流有限公司、上汽红岩	1,567.76	合同纠纷	一审待开庭

二、新增部分资产被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等情况

上汽红岩及公司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未收到法院送达的有关财产保全民事裁定书等相关资料。

三、较大诉讼、仲裁的进展情况

上汽红岩及公司于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收到超过1,000万元诉讼的判决书1份,具体情况如下:

1、长春市建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诉上汽红岩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一审判决情况:

上汽红岩于近期收到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4)渝0112民初45674号】,判决如下:

(1)、被告上汽红岩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支付原告长春市建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货款12,611,412.93元及资金占用损失(以12,611,412.93元为基数,从2024年11月1日起至付清时止,年利率3.35%计算);

(2)、驳回原告长春市建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义务人未按照本院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针对该一审判决,上汽红岩已提起上诉,目前正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因上述部分诉讼、仲裁正在程序中,最终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对本公司2025年度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案件进展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上汽红岩有关诉讼、仲裁等对上汽红岩的持续经营、正常运作造成较大影响;但不会对本公司非重卡业务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上汽红岩及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对的风险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公告。

公司后续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25-003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永强(香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决定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永强(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永强")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JJD INVEST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永强")。香港永强对新加坡永强的投资总额不超过5,000万美元。新加坡永强作为一个境外投资管理平台,主要负责全球化产业布局,提升海外产业链交付能力。会议同时授权了公司管理层及新加坡永强管理层研究东南亚各地招商政策及土地政策,沟通投资意向,签署投资协议等相关事项。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13日和2023年8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近日,香港永强与新加坡永强于泰国共同投资一家子公司,该公司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海外产能投资建设及国际贸易业务,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บริษัท ห เจเจดี นท ล เฟอร์ นิ เจอร์ (ไทยแลนด์) จำกั ด

企业编号:021556800135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泰铢(后续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增资)

注册地址:999 หมู่ ที่ 1 ตำบลมะขามคู่ อำเภอนิ คมพั ฒนา จั งหวั ดระยอง

股权结构:新加坡永强持股90%,香港永强持股10%。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子公司设立后,其经营情况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次投资境外子公司所在地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均与国内存在差异,可能给境外子公司的设立及实际运行带来不确定因素,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相关进展或者变化,加强管理和风险控制,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确保子公司顺利运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七日